

THE IRON AND STEEL

1875-1925

ANNALS OF THE IRON AND STEEL CO.



目 录

第九篇 教育志

概 述	3
第一章 职工教育	4
第一节 文化普及教育	4
第二节 专业技术教育	6
第三节 工人技术培训	11
第四节 干部业务培训	13
第五节 科技人员培训	15
第六节 实习代培	16
第二章 普通教育	18
第一节 大专和中专	18
第二节 中学和小学	21
第三章 职业教育	29
第一节 职业中学	29
第二节 厂办技校	31

第十篇 医疗卫生志

第一章 管理体制	35
第一节 机构沿革	35
第二节 医疗队伍	38
第二章 卫生管理	40
第一节 爱国卫生	40
第二节 劳动卫生	42
第三节 妇幼保健	45
第四节 卫生防疫	46
第五节 结核病防治	48
第三章 医 疗	50
第一节 医疗设施	50
第二节 医疗费用	52

第三节 医疗管理	55
第四节 医疗技术	59
第四章 计划生育	62
第一节 晚婚晚育	62
第二节 节制生育	64

第十一篇 生活福利志

第一章 职工住宅	69
第一节 住宅建设	69
第二节 住宅分配	71
第三节 住宅维修	73
第四节 住宅供暖	75
第五节 住宅收费	76
第二章 福利设施	79
第一节 设施投资	79
第二节 职工宿舍	81
第三节 职工食堂	84
第四节 托幼儿园所	86
第五节 休息室和浴池	88
第三章 农副业	90
第一节 农场建设	90
第二节 农副业管理	92
第三节 农副产品	94

第十二篇 外事志

第一章 外事活动	99
第一节 外事接待	99
第二节 出国实习与考察	103
第三节 宾馆与招待所	104
第二章 外贸与援外	106
第一节 对外贸易	106
第二节 对外援助	107
第三节 中外合作汽车修理	109

第十三篇 中共本钢组织志

第一章 中共地下党的组织和活动	113
第二章 党的组织建设	115
第一节 历届党员代表大会和历任公司党委领导	115
第二节 基层党委简况	118
第三章 党务纪略	124
第一节 党代会决议的实施	124
第二节 历次政治运动	130
第四章 组织工作	137
第一节 领导班子建设	137
第二节 基层支部建设	139
第三节 党员队伍	145
第四节 党员管理	148
第五章 干部管理	150
第一节 党政干部管理	150
第二节 科技干部管理	153
第三节 落实知识分子政策	154
第四节 干部培训	156
第五节 干部审查	157
第六节 后备干部	158
第七节 离退休干部	159
第六章 宣传工作	161
第一节 宣传教育	161
第二节 理论教育	166
第七章 统战工作	170
第一节 非党知识分子工作	170
第二节 民主党派工作	172
第三节 民族与宗教工作	173
第四节 对台工作	174
第五节 起义与投诚人员工作	175
第八章 纪检工作	176
第一节 案件审理	176
第二节 平反冤假错案	178
第三节 党风党纪教育	178
第四节 打击经济犯罪	179

第九章 保密工作	181
第一节 科技和涉外保密	181
第二节 文书保密	182
第三节 保密教育	184
第十章 人民武装	185
第一节 民兵工作	185
第二节 人民防空	190
第三节 拥军优抚	192
第十一章 党校	194
第一节 干部培训	194
第二节 教学管理	195
第十二章 新闻报道工作	197
第一节 新闻队伍	197
第二节 编辑工作	198
第三节 重要新闻	200
第四节 刊物出版	202
第十三章 信访、民调、法律顾问	205
第一节 信访工作	205
第二节 调解工作	207
第三节 法律顾问	209

第十四篇 群团志

第一章 工会	213
第一节 解放前的工人运动	213
第二节 工会工作	215
第三节 工会组织建设	217
第四节 群众生产	220
第五节 职工教育	222
第六节 职工文体活动	225
第七节 妇女工作	227
第八节 职工生活保险	229
第九节 退休职工管理	234
第十节 技术协作	235
第十一节 工会财务	238
第二章 职工代表大会	240
第一节 职工代表大会组织机构	240

第二节 历届职工代表大会	241
第三章 共青团	243
第一节 团的组织建设	243
第二节 团的活动	245
第三节 历届团员代表大会	249
第四章 科协	251
第一节 组织建设与科协代表大会	251
第二节 科普活动与科技咨询	252
第三节 学术交流与科技培训	253
第五章 学术团体	255
本溪市金属学会	255
本钢建筑学会	256
本钢科普创作学会	257
本钢职工思想政治工作研究会	257
本钢会计学会	257
本钢青年智力开发协会	258
本钢统一战线理论研究会	258
本钢企业管理协会	258
本钢科学技术学会、本钢体育协会、本钢职工技术协作委员会	258

第十五篇 民主党派志

概 述	261
第一章 民进在本钢的组织活动	262
第二章 民盟在本钢的组织活动	263
第三章 民革在本钢的组织活动	264
第四章 九三学社在本钢的组织活动	265

第十六篇 公安保卫志

第一章 机构沿革	269
第一节 公安保卫机构	269
第二节 敌伪时期的警特机构	271
第二章 治安管理	272
第一节 治安防范	272
第二节 刑事案件查处	274
第三节 群众治保组织	275

第四节 警卫	276
第五节 交通管理	278
第三章 经济保卫	279
第一节 要害部位保卫	279
第二节 经济案件查处	281
第三节 危险品管理	282
第四节 消防	283
第四章 预审与收容	286
第一节 预审办案	286
第二节 收容改造	287
第五章 综合治理	288

第十七篇 集体企业志

第一章 综合工业公司	293
第一节 机构沿革	293
第二节 职工队伍	295
第三节 生产经营	296
第四节 企业管理	302
第五节 职工教育	304
第二章 综合厂简述	306
第一节 副县团级综合厂	306
第二节 科级综合厂	308
第三章 劳动服务公司	315
第一节 机构队伍	315
第二节 生产服务	316
第三节 经营管理	318
第四节 就业培训	319

第十八篇 人物志

第一章 人物传略	323
第二章 人物录	346
第三章 人名录	357
第四章 英模录	367

第十九篇 艺文志

概 述	393
第一章 编著与译著	395
第二章 文艺作品	401
第三章 科技论文	410

附 录

一、《本钢志》第一卷编修始末	431
二、文献资料摘录	435
1、《本溪湖煤铁公司创立十周年纪念写真贴》序言	435
2、《本溪湖煤铁公司创立二十周年纪念写真贴》序言	435
3、《本溪煤铁》发刊词	436
4、大连钢铁厂改归本溪煤铁公司领导	437
5、大连、抚顺两钢铁厂由钢铁工业管理局直接领导	437
6、成立中共本钢委员会批文	437
7、本钢“一五”计划执行情况	437
8、向中国共产党第八次全国代表大会致敬电	438
9、本溪钢铁公司首届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439
10、1959 年在全国冶金工业广播大会上的发言	440
11、撤销南芬矿山总厂一级管理组织的决定	441
12、成立本钢综合工业公司的决定	442
13、对召开中共本钢第六次代表大会请示报告的批复	442
14、召开中共本钢第六次代表大会决议	443
三、《本钢志》第一卷参考文献目录	444

跋

第九篇

教育志

概 述

公司兴办教育事业始于宣统二年（1910年）6月。中日合办本溪湖煤矿有限公司曾为本溪湖地方成立寻常高等小学校拨款，兴建一幢砖瓦结构的校舍。内有教室、图书阅览室、体育训练室等，该校只招收日本职工子弟。翌年，公司在这所小学校里附设实业补习学校，设簿记科。自民国五年（1916年）起，公司每年按每炼一吨铁0.09—0.15日元为矿务学堂提取公积金，直到民国二十二年（1933年）止。民国十八年（1929年）9月，公司又在实业补习学校里增设工业科，作为公司工艺实习所，开设电气和机械两个科，修业年限为三年。从公司选调教师10人，招收见习生20人。该校经费于民国十九年（1930年）列入地方预算，公司则负责支付办学补助费。后几经演变，公司又另行成立普通技术员养成所。“九·一八”事变后，公司仍拨给地方一定的教育经费和无偿借用、维修校舍。国民党统治时期，因公司员工子弟就读于本溪湖镇柳塘堡国民学校者居多，故经本溪县与公司协商，于民国三十六年（1947年）8月由公司接管该校。

本溪解放后，公司于1949年设立人事教育处，下有宣传教育科负责行政管理 and 业务指导工作。先后从地方接管、自办和筹建了工科高级职业学校、艺徒学校、卫生学校以及干部学校等。1953年1月，在原宣教科的基础上成立了教育处。下设秘书科、计划科、技术教育科、业务教育科、学校教育科。根据生产发展的需要制订了1953—1962年《本钢职工教育发展十年规划》。1958年制订了《本钢普通教育事业规划（草案）》。1960年，公司成立职工教育委员会，并制订了《1960—1967年职工教育发展规划》。期间，公司成立了职工业余大学、业余中学、文化技术学校以及接管或创办了普通中、小学等共12所学校。1949—1962年，为教育事业累计投资约1 984万元。

“文化大革命”期间，本钢教育事业不仅没有正常发展，而且遭到严重破坏。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教育工作才有了新的生机。1981年，公司成立了培训处，机关各处室成立专业培训领导小组。同时，公司决定按职工工资总额的1%和工会经费的18%的比例提取职工教育基金。1979—1985年，为教育事业累计投资达1 131万元。1985年，有44个基层单位成立了教育科或人事教育科。拥有各类大、中专院校5所，工人技术学校12所（包括厂办技校），职工文化技术学校35所，职业高中15所，普通中、小学10所。教育处及其所属学校（不包括公司直属学校）共有教职员786人，其中有中、小学教师511人。职工教育（包括公司直属职工学校）有专职教师987人，兼职教师534人。所属小学毕业生合格率为99.11%，初中毕业生合格率为71.97%，高中毕业生合格率为93.15%。1978—1985年间，各中学毕业生累计考入大专院校的183名，考入中专的355名。本钢技校为各生产厂矿输送11 000名初、中级技术工人和中专生。

第一章 职工教育

第一节 文化普及教育

扫盲 1949年10月,公司在工人中开展扫除文盲运动。1951年,在钢厂举行识字动员大会。当年,有1661人参加业余文化学习,其中参加扫盲学习的有600人。1953年,全国掀起扫盲运动高潮,公司组织了专、兼职结合的教师队伍,深入厂矿,根据各单位的实际情况,按着扫盲标准要求,采取“集中识字,分散辅导”的办法,以及立“识字牌”、设“识字岗”等方式,进行扫盲教育。1956年,全国掀起了第二次扫盲运动高潮,公司成立了扫盲协会,办起8所职工业余文化学校,当年有7072人参加扫盲学习。翌年,公司有23244名职工参加文化学习,其中参加扫盲班学习的有8868名,占青壮年文盲职工总数的77%。1958年,全国掀起第三次扫盲运动高潮。由于受“大跃进”的影响,出现了片面追求参加扫盲人数,忽视教育质量的倾向。1959年,贯彻全国工矿企业职工教育工作会议和中央教育工作会议精神,公司提出扫盲工作要“提高质量,稳步前进”的口号。翌年,下达《关于积极深入开展扫盲工作的通知》。9所职工文化学校,共开设122个扫盲班,接收学员5472名,开设语文、算术两门课程,修业年限为两年。

文化学校 1953年初,为适应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和广大职工对文化学习的迫切要求,公司成立了职工业余中学。校舍是利用钢厂锉刀车间厂房改修的,有16个教室。开办7个教学班,学员350名,配备专职教员6名,兼职教员6名,教育干部3名。同年11月,公司职工业余总校成立,下设13个分校,总校校长由公司副经理兼任,副校长由教育处处长兼任,设专职教员17名,兼职教员136名。年级班次有:初中一年35个班,初中二年11个班,业余高职1个班,共有学员1090人。1954年,公司职工文化学校成立。当年,招收学员500名,设高小班2个,初中班6个,招收具有三年以上文化程度的编余职工。翌年,文化学校发展到9所,专职教育干部和教师达295名,培训职工11592人。1956年,一机修厂、第一炼铁厂、耐火材料厂、运输部、八盘岭、通远堡和南芬等厂矿又分别成立了8所职工业余文化学校,配备专职教师180人,专职教育干部115名。陆续开办业余高小班、初中班和高中班。业余高小班修业年限为2年,共招收学员4619人;业余初中班和业余高中班的修业年限分别为4年。

各类干部文化构成情况 (1956 年)

类 别 人 数 (人)	合 计	干 部			技 术 人 员	
文化程度		副 处 以 上	一 般 干 部	工段长	工 人 出 身	学 生 出 身
大专以上	371	17	64	7		283
高中 (含中专)	866	20	293	65		488
初中 (含技校)	2 019	53	1 612	96	258	
高 小	1 245	7	527	185	526	
文盲、半文盲	200		65	135		

鉴于干部的文化程度普遍偏低,公司开始注重干部文化教育,按职级提出具体要求,并限期达到。1958年新工人激增,文盲半文盲又大量出现。各厂矿先后办起了“红专大学”。自1959年,公司将职工业余文化学校下放给厂矿管理。1960年,专职教师由1959年的91人增加到233人,专职教育干部有91人。全年有32 954名职工参加文化学习,其中参加高小班学习的20 003人,初中班的10 226人,高中班的1 191人,中专班的814人,大专班的720人。1961年,本钢职工教育随着企业的调整,出现了办学面窄、入学率低、教师少、学习时间少的局面。1963年,贯彻“实事求是,巩固提高,稳步发展”的教育方针,职工文化教育也有所发展。公司开办文化学习班280个,有8 272人参加学习。到1965年,公司参加文化学习的职工有4 512人,占职工总数的12%。按公司要求,到1966年,参加职工中等教育培训的人员应达700人,毕业640人;参加高等教育(含夜大、函大)培训的人员应达935人,毕业75人。“文化大革命”开始后,教育工作受到严重冲击,职工教育陷入瘫痪状态。

全员培训 1978年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职工教育进入新的振兴时期。公司当时职工文化状况是:大专程度的占2.3%,高中的占9.4%,初中的占57%,小学的占26%,文盲占5.3%,平均文化仅有6—7年。为此,公司决定:采取切实措施,在全公司范围内开展全员培训,当年开办各级业余文化班150个,其中扫盲及高小班35个,初中班62个,高中班29个,大专班24个。1980年,公司38个县团级厂矿及事业单位都创办了文化学校或教学班,参加学习的职工达38 329人,1981年厂矿职工文化学校(或教学班)有专职教师176人,兼职教师635人,专(兼)职教师的人数相当于1980年的4倍;公司及各厂矿新建职工教学基地1万平方米,相当于原有基地的2倍。坚持推行三级办学,一是公司办学,设大学本科班9个,专科班3个,业余大学班12个,语文专修班2个,业余高中班11个;二是厂矿办学有扫盲班2个,高小班25个,初中班366个,高中班23个,中专短训班7个,大专短训班7个,电大班27个;三是车间办学,各种班719个,共有学员2.7万人。此外,参加公司外部学习的有市电视大学,市业大,函授大学,市教育学院,市电大文化补习班等。

“双补”与“过高中关” 1982年,根据全国职工教育管理委员会等5个单位联合下

达的《关于切实搞好青壮年职工文化技术补课的联合通知》精神，对青壮年职工普遍进行初中文化和初级技术补课教育（简称“双补”）。文化补课入学人数达 2.28 万人，经考试，语文、数学、物理、化学全部合格的 9 210 人。翌年，应补初中课的职工为 3.1 万人，经考试合格为 15 960 人，合格率达 51.5%。为使各级机关干部尽快“过高中关”。由公司统一举办高中脱产学习班，开设数学、物理、化学、语文和政治 5 门课程，学习时限为一年，毕业要求基本达到高中文化程度。到 1984 年，有 11 个单位职工“双补”合格率达到 80%，全公司“双补”平均合格率突破 70%。1985 年，初中文化补课对象为 8 202 人，合格 5 504 人。

第二节 专业技术教育

从 50 年代起，本钢开始发展职工正规专业技术教育，陆续创办各种不同形式的职工高等学校，中等专业技术学校，为本钢生产建设输送了大量的专业技术人才。

一、职工工学院

1956 年，在冶金部直接领导下，创办了本溪业余钢铁学院，宗旨是为提高全市工矿、企事业单位职工的文化技术水平。院长由公司经理兼任，副院长由公司教育处长兼任，设专职教务主任主持学院工作。学院开设钢铁冶金，炼焦化学工程和工业企业电气化 3 个专业，学制为 6 年半，翌年增设冶金机械设备专业。1958 年，在“大跃进”的形势下，该院并入新成立的本溪钢铁工业学院，为其“业校部”。由于“大炼钢铁”、“支援农业”以及政治运动的影响，教学不正规，学员出席率下降，许多学员没有按期学完规定的课程。1959 年，业校部学制改为 5 年。到 1961 年 8 月，将业校部从本溪钢铁学院分出，成立本钢业余大学。

1962 年，业大根据教育部和全国总工会制订的《关于职工工业余高等学校工作的几点意见》精神，重新修订各专业的教学计划，健全了教学工作制度，其后被冶金部和辽宁省定为重点职工工业余高等院校。1964 年增设了 3 年制中国语言文学专修科，专职教师增加到 36 名，从 1962 年到 1964 年共招收学员 456 人。其中有 43 名工科学员和 19 名英语专业学员获得毕业证书。当时业大存在的问题：一是办学方向不够明确，在 219 名在校工科学员中，仅 15 名工人学员；二是教学照搬全日制大学模式和方法，脱离生产，脱离企业实际；三是办学形式单一，不符合“长短并举、灵活多样”的业大办学原则。经过整顿后，业大增设了业余专修科、单科进修班、半工半读中专班和大专班。增设了炼铁、炼焦、化学产品回收等专业。自 1956 年业大建校，到 1966 年的 10 年业大共有 5 届毕业生，毕业人数 216 人。

“文化大革命”开始后，业大遭到严重破坏，教师队伍被解散，校舍被占用，教学仪器、图书资料等价值 120 万元的设备被洗劫一空。1973 年 5 月，恢复本钢业大，有 20 名专职教师。开办了日语、英语和机械制图短训班。翌年，本钢业大再次被撤销。1978

年8月,由教育处负责筹备恢复、重建本钢业大。开设工业自动化、液压传动及控制、工业与民用建筑、医疗4个专业,学制为5年。翌年,根据“业余大学既办全日制又办业余大学”的新精神,开始从职工中招收全日制学员,本科招收工业自动化、液压传动与控制两个专业,专科开设数学、物理、化学三个专业(师资班)。

1980年7月,经辽宁省政府批准,本钢业余大学改为本钢工学院,并首次从国家统一高考中录取部分全日制本科生。翌年,又从辽宁省成人高考中录取部分本钢职工。此时,工学院趋向全日制普通大学方向发展,同时担负业大、函大、职工培训等任务。到1982年,遵照中央教育部及辽宁省高教局关于职工大学的办学精神,本钢工学院又改为本钢职工工学院。

(1) 机构设置与体制。职工工学院直属公司领导,院长由公司经理兼任,设专职副院长主持日常工作。行政业务管理机构设办公室、业余大学部、函授管理站、教务科、总务科、教材科、学生科。教学机构设马列主义、体育、外语、数学、物理、化学、冶金、自动化、制图、力学、机械、工民建12个教研室。1983年工学院成立党委,1985年,学院的领导体制改为院长负责制。行政业务管理机构设教务处、办公室、人事科、保卫科、总务科、财务科、集体事业科。教学机构设基础部和一、二、三系。基础部包括数学、物理、体育、外语、马列主义5个教研室及语文组;一系包括企业管理、化工2个教研室;二系包括电工、自动化、计算机3个教研室;三系包括力学、机械设计、机械原理、制图、工民建5个教研室。

(2) 专业设置及学制。1980年,工学院在原业大所设专业基础上,增设机械工程专业,翌年又增设化学工程专业。学制分为全日制本科4年、5年,业余本科5年半,专科全日制为3年。1982年,随着工学院改为职工工学院,其所设各专业一律改为专科,全日制为3年,业余为4年。1983年,根据本钢经济发展之急需,增设冶金铁道运输、工业企业管理2个专业。1985年又增设钢铁冶金、钢铁加工、电子计算机应用等专业。至此,本钢工学院已设有18个专业。

(3) 教学改革与思想政治工作。1983年,根据教育部颁发的《关于制订职工高等工业专科学校教学计划的暂行规定》及其他有关指示精神,工学院制订了电82级和建82级的过渡计划,制订了机械工程专业由本科转为专科的教学计划。在专业设置方面,进一步结合本钢实际,侧重发展焦化、环保、矿山机械。根据省高教局颁发的《职工大学学生学籍管理暂行条例》,结合本钢的各项规章制度,工学院分别制订了《学生管理制度》,《教学管理制度》,《教职工奖罚制度》等。针对学员均系成人职工这一特点,学院十分注重思想政治工作,以系(部)为单位,建立了学生党支部。从1983年开始在原设马列主义课的基础上,又增设德育课,以加强思想、道德及法律知识教育。在强化学籍管理中,实行学生操行等级评定制度,并建立了学院与学生原单位及家长的通讯网络,定期或不定期通报学员情况。学院还选拔优秀教师充实辅导员队伍。自学院党委成立起,已有38名学生入党,有37人次被评为学院、公司以至市级“三好”学生。

(4) 师资建设与职工队伍。自1982年起,工学院为解决师资来源问题,先后从其毕业生中留校20人任教,从普通高等院校毕业生中分配来校20余人任教。1983年全

院教师总数达 145 人。为了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和提高教学质量,学院分期分批派出 80 余名教师到全国重点大学进修。同时,还为教师提供各种条件、机会,参加省、全国的教研、科研活动及编写职工大学教材等工作。截止 1985 年底,全院教职工发展到 302 人,教学人员为 157 人,其中副教授 2 人,讲师 28 人,工程师 18 人,助教 19 人,助理工程师 21 人。

(5) 设施与基建投资。1982 年,学院由简易房搬进新教学楼,地点在平山区东明街,建筑面积 5 200 平方米。设有物理、化学、电路、电子、电机、液压等 11 个实验室,1 个电子计算机室,还有图书馆、资料室等,教学设施比较完善。到 1985 年,图书馆藏书增加到 7 万余册,订阅中外文期刊杂志达 700 余种,各种教学设备总值达 150 余万元。同年,公司决定在平山小区为工学院再建 28 772 平方米的校舍,计划一期工程投资 800 万元,二期工程投资 1 000 万元,全部工程预计于 1990 年竣工并交付使用。

业大与工学院历年招生、毕业生人数

项 目 年 度	学 生 数				学 制			
	招 生 数		毕 业 生 数		本 科		专 科	
	全日制	业大学	全日制	业大学	全日制	业大学	全日制	业大学
1956		128				5 年		
1957		197				5 年半		
1958		217				5 年		
1959		167				5 年半		
1960		189				5 年半		
1961		未招		第一届 11				
1962		202				5 年		3 年
1963		83		第二届 32		5 年		
1964		171				5 年		3 年
1965		339		第三届 31		5 年		3 年
1966		未招		第四届 84				
停学				第五届 58		5 年		
1978	132	110			4 年	5 年半		
1979	187				4 年		3 年	
1980	78	450			4 年	5 年半		
1981	29				4 年			
1982	122	33	第一届 108				3 年	4 年半
1983	118	16	第二届 122	第六届 61			3 年	4 年半
1984	239	30	第三届 75				3 年	4 年半
1985	311	33	第四届 147	第七届 234		5 年半	3 年	4 年半

二、东北工学院本溪函授站

东北工学院函授部于1956年在本溪矿务局首次建立函授站,1962年应本钢邀请,东北工学院函授部与本钢教育处签署协定,在本钢业大设立函授站,面向全市招生。站管理机构设专职主任1人,教务员1人。由东北工学院函授部和本钢业大(后改为职工工学院)双重领导,学生在东北工学院在籍,毕业由东北工学院颁发毕业证书。

专业设置 1962年建站当年,开设矿山电气化、矿山机械两个专业。学制为本科6年。翌年增设矿山开采专业,学制为本科6年。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后,各专业均停办。1980年7月函授站恢复办学。当年,开设自动化和机械工程两个专业。翌年,矿山开采专业恢复招生。1982年,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增设管理工程专业。翌年增设热能利用专业。1984年增设自动化仪表和钢铁压力加工两个专业,并同时将学制改为5年半。函授站各专业的课程设置与东北工学院相应专业课程设置基本相同,分为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及实验课等。基础课由本钢业大(后改为工学院)教师担任,专业基础课和专业课由东北工学院教师担任。实验课根据实际情况,以就地解决为主,奇缺实验项目,借用本溪冶金专科学校实验室,或赴东北工学院实验室做。

经费与教学管理 函授站的办学经费来源主要依靠收取学生的学费。1983年以前,每个学生每年缴纳50元学费,1984年开始,增至200元,不足部分由本钢承办单位补贴。为了加强教学管理,东北工学院函授部于1981年制订了函授生管理制度和绩效考核办法,并在杨家杖子召开的函授站主任会议上,推广了歪头山铁矿办学经验。随着教学改革的深化,1983年开始探讨如何实行多层次和两段制办学问题。1984年,函授站重点研究解决扩大函授生来源问题,在提高函授质量,密切结合地区及企业特点等问题上,进行深入探索。

函授站自1962年在本钢建立到1985年止,累计招收239名学员。1985年共有5个班级,195名在校生。

东北工学院本溪函授站招生情况

年 度	专 业 及 招 生 数										毕 业 生 数	学 制
	合 计	工 业 自 动 化	机 械 工 程	矿 区 开 采	管 理 工 程	热 能 利 用	自 动 化 仪 表	钢 铁 压 力 加 工	矿 山 电 气 化	矿 山 机 械		
1956—1958	198										12	本科5年
1962—1966	88			11					45	32		本科6年
1980	87	51	36									本科6年
1981	17			17								本科6年
1982	26				26							本科6年
1983	49					49						本科6年
1984	60						37	23				本科5年半
1985	未招										69	
合 计	525	51	36	28	26	49	37	23	45	32	81	